

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 选择项目

征 集 文 件

项目编号：lxsgaj202404080010

项目名称：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
项目

征集人：兰溪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金华景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框架协议采购公告	2
第二章	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8
第五章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框架协议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金华景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兰溪市公安局委托就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进行公开征集供应商，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征集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编号：lxsgaj202404080010

项目名称：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征集项目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入围供应商单位	优惠率
1	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2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05月31日止）	3家	15%

注：1. 响应供应商以最高限价为基础给出优惠，承诺优惠率是指响应产品的优惠率，“最高限价×（1-优惠率）”为该响应方的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响应处理

2. 单项采购金额在 5000 元以下的项目，由采购单位直接选定其中一家服务商进行采购。其中限价项目清单中列明的项目单价以响应方最高单价限价为准，其他未列明的项目由各单位向三家入围服务商发出询价单进行询价，以最低询价报价为准。

3. 单项采购金额在 5000 元（含）以上的项目，由采购单位制作询价单，确定具体采购明细名称、单位、数量、最高单价限价等事项，向三家入围服务商发出询价单进行询价（其中限价项目清单中列明的项目单价不超过响应方最高单价限价），由最低报价服务商承接具体项目。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相关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执行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征集文件

时间：2024年*月*日至2024年04月29日09:30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征集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征集文件）。

售价：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4月29日0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征集文件之日或者征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征集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政采云平台向征集人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征集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其他事项：

1) 电子标响应的说明：

① 电子标响应：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征集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

② 响应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③ 征集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征集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征集文件；

④ 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⑤ 征集人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响应活动；

⑥ 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征集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征集人将不予处理；

⑦ 不提供征集文件纸质版；

⑧ 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为征集工作顺利进行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

以 **EMS 或顺丰快递** 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 1 份(地址：兰溪市九如街 150 号；收件人：黄先生；电话：0579-81293312)

备份响应文件递交须满足：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联系方式（授权代表手机）、响应文件名称（备份响应文件）、响应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递交的备份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
-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 超过响应截止时间送达的；
- 快递方式：快递费到付，或以 **EMS 或顺丰快递** 以外的快递方式提交的。

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征集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响应-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 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3. 惠企政策

3.1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有关规定，中标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融资贷款”栏目了解相关扶持政策信息。

为扩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面，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金华市范围增加线下合作银行两家，具体信息如下：

杭州银行金华兰溪支行：联系人：江昌奇 联系电话：15558679555 邮政储蓄银行兰溪市支行：联系人：掌丽 联系电话：18357991025（0579-88824616）

3.2 本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与征集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浙江省政

府采购履约保函政策，具体内容可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七、对本次征集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主管单位及征集人信息

名称：兰溪市公安局

地址：兰溪市兰江街道振兴西路 1167 号

项目联系人：奚先生

电话：18715316130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金华景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婺城区九峰街 139 号 4-603 室

项目联系人：黄浩轩

电话：0579-81293312

质疑函接收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579-81293312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兰溪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兰溪市丹溪大道 28 号

联系人：周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9-8890350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一、服务清单及要求

序号	项目	项目内容	入围单位数量
1	广告设计宣传制作类	详见清单	3家

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清单及最高限价

序号	大类	采购明细名称	单位	单价最高 限价 (元)	备注
1	喷绘类	喷绘 520	平方	20元/平方 米	不足 0.5 平方按 0.5 平方计算
		喷绘 550	平方	30	
		灯布	平方	40	
		内打灯布	平方	40	
		灯片	平方	40	
		背胶纸（无背胶 PP 纸）	平方	40	
		高光相纸	平方	60	
		户外写真	平方	60元/平方 米	
		室内车贴	平方	40	
		户外车贴	平方	60元/平方 米	
		户外车贴覆斜纹膜	平方	70	
		户外透光膜（单透）	平方	35	
		PVC（展架专用纸）	平方	60	
		户外无纺布	平方	60	

		反光布	平方	80	
		磨砂贴	平方	50	
		磨砂贴覆车贴	平方	70	
		无网刀刮	平方	70	
		户外透明膜	平方	70	
		户外可移黑胶车贴亮膜	平方	60	
		户外可移黑胶车贴哑膜	平方	60	
		户外磁性车贴	平方	85	
		户外油画布	平方	80元/平方米	
2	挂轴类	无背胶亮膜+上下挂轴	平方	40	
		挂轴	副	40	
3	KT板覆画面	KT板覆写真	平方	60	系统默认亮膜，哑膜需告知
		KT板覆户外写真	平方	75	
		KT板双面覆写真	平方	90	
		KT板覆车贴	平方	80	
		KT板覆写真包边	平方	80	
4	雪弗板覆画面	3mm雪弗板覆写真	平方	55	不足0.5平方按0.5平方计算
		3mm雪弗板覆车贴	平方	85	
		3mm雪弗板覆户外写真	平方	75	
		5mm雪弗板覆户外写真	平方	105	
		8mm雪弗板覆户外写真(提供样品)	平方	150	
		1cm雪弗板覆户外写真	平方	180	
		2cm雪弗板覆户外写真	平方	250	

		5mm 雪弗板覆户外车贴	平方	115	
		8mm 雪弗板覆户外车贴	平方	150	
		1cm 雪弗板覆户外车贴	平方	200	
		2cm 雪弗板覆户外车贴	平方	250	
5	雕刻字(雪弗板)	雪弗字厚度 3mm	cm	1	烤漆 在单价上额外加 30% (参照色板)
		雪弗字厚度 5mm	cm	1.5	
		雪弗字厚度 8mm	cm	1.5	
		雪弗字厚度 1cm	cm	1.5	
		雪弗字厚度 1.5cm	cm	2	
		雪弗字厚度 2cm	cm	2.5	
6	雕刻字(亚克力)	5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	cm	3	前面数字白色雪弗板底后面数字亚克力厚度, 色值按客户需求 (参照色板)
		8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 (提供样品)	cm	4	
		5mm 透明亚克力+3mm 透明+3mm 有色亚克力	cm	4	
		10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	cm	4.5	
		20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	cm	6	
7	雕刻(雪弗板+亚克力)	5mm 雪弗板+3mm 有色亚克力	cm	2	前面数字白色雪弗板底后面数字亚克力厚度, 色值按客户需求 (参照色板)
		8mm 雪弗板+3mm 有色亚克力	cm	2.5	
		10mm 雪弗板+3mm 有色亚克力	cm	3.5	
		20mm 雪弗板+3mm 有色亚克力	cm	4	
8	UV 类	5mm 雪弗板底+3mm 亚克力面 UV 倒角	平方	300	不足 0.5 平方按 0.5 平方计算
		8mm 雪弗板底+3mm 亚克力面 UV 倒角	平方	300	
		1cm 雪弗板底+3mm 亚克力面 倒角	平方	350	
		5MM 透明亚克力 UV+3MM 亚克力 UV	平方	450	

UV 类	3MM 透明亚克力折弯	平方	180
	5mm 透明亚克力 UV	平方	280
	3mm 透明亚克力 UV	平方	200
	8mm 亚克力+3mm 亚克力 UV	平方	500
	1cm 亚克力+3mm 亚克力 UV	平方	600
	8mm 透明亚克力+3 银色双色板	平方	400
	10mm 透明亚克力+4 银色双色板	平方	450
	3mm 亚克力+5mm 亚克力+3 亚克力 UV	平方	550
	8mm 亚克力 UV	平方	350
	8mm 亚克力 UV	平方	400
	1cm 亚克力 UV	平方	400
	3mm 亚克力 UV	平方	300
	5mm 亚克力 UV	平方	350
	8mm 亚克力 UV	平方	400
	1cm 亚克力 UV	平方	450
	1.5cm 亚克力 UV	平方	450
	1.5cm 亚克力 UV	平方	500
	雪弗板 UV	平方	250
	铝板 UV	平方	350
	铝塑板 UV	平方	350
	8MM 雪弗板 UV, 雕刻	平方	300
	窗帘布 UV	平方	400
	5mm 结皮加厚雪弗板 UV(单面)	平方	200

		5mm 结皮加厚雪弗板 UV(双面)	平方	350	
9	店招类	2mm 钢板	平方	500	不足 3 平方按 3 平方计算
		切割费	米	150	
		木架灯布	平方	60	
		铁架灯布	平方	100	
		铁架加宽条彩钢扣板	平方	150	
		铁架加窄条彩钢扣板	平方	150	
		木架铝塑板	平方	320	
		铁架铝塑板	平方	450	
		铝塑板干挂	平方	400	
		铁架加激光雕刻铁板	平方	650	
10	发光字类	铁皮围边字	米	550	不足一平方的按最长边计算
		pvc 雪弗板围边字	米	500	
		亚克力围边字	米	600	
		蓝白板围边字	米	550	
		金拉丝铝围边字	米	600	
		银拉丝铝围边字	米	600	
		不锈钢围边字	米	550	
		不锈钢背打灯字(无缝打磨)	米	800	
		彩铝围边	米	600	
11	铁皮字	10-99cm	米	200	不足一平方的按最长边计算
		100cm 以上	平方	250	
12	不锈钢精品字(镜面, 拉丝, 玫瑰金等)	30cm	cm	8.5	2cm 厚度/侧面喷漆

		25cm*25cm 不打磨	个	160	不足一平方的按最长边计算
		25cm*25cm 打磨	个	200	
		120cm*120cm 不打磨	个	780	
		120cm*120cm 打磨	个	1020	
13	警徽定制	150cm*150cm 警徽定制	个	1900	不足一米按一米计算
		25cm*25cm 警徽定制 (提供样品)	个	280	
		40cm*40cm 警徽定制	个	350	
		60cm*60cm 警徽定制	个	400	
		80cm*80cm 警徽定制	个	700	
14	灯箱类	超薄铝合金灯箱单面(灯片)	平方/厚度 2.5cm/4cm	500	厚度 1.8/2.8/6/9/10/12/ 质保一年/含安装/ 面积小按单个计算
		超薄铝合金灯箱双面(灯片)	平方	600	
		超薄铝边框	米	150	
		有框拉布灯箱单面(软膜画面)	平方/厚度	550	
		无框卡布灯箱双面(软膜画面)	9cm	600	
		派出所专用灯箱 50cm*80cm	个	500	
		户外防水超薄灯箱	平方	650	户外防水
		动感灯箱	平方	1200	尺寸按客户需求 定制配备编程自由切换
		3D 光效灯箱	平方	1300	配备 3D 画布, 可 多画面制作
		3D 光效展板	平方	1250	集发光字, 灯箱, 看板三大功能于一体
		3D 标识导示	平方	550	常用型材规格 4cm/5cm/6cm
		单供彩立方画面	平方	150	
		缝边加工	平方	80	

15	横幅类	70cm 以内	米	15	
		90-120cm	米	20	
		85cm*100cm	米	25	
		120cm 高*800cm 长	米	20	
16	袖标类	植绒	个	10	按内容定制，定制周期为一周
		松紧、拔刺方式	个	5	
17	展架类	X 展架	个	70	
		易拉宝展架	个	120	
		门型展架	个	120	
		接机牌/手举牌	个	100	
		拉网展架	个	550	
		收缩展架	个	150	
		木质画架	个	85	
18	标示标牌类	1cm 镜面板+拉丝银+镜面板镂空，15cm*24cm	块	80	
		亚克力 UV，12cm*30cm	块	80	
		透明亚克力底板+上下银拉丝 UV+有色亚克力 UV 抽拉（可替换）12cm*30cm	块	180	
		超薄铝边框灯片发光科室牌，12cm*30cm	块	120	
		3MM 透明亚克力+8MM 雪弗板，12cm*30cm	块	70	
19	打印类	A4 尺寸 157 克双面彩打	张	1.5	1.5 万张以下
			张	1	1.5 万张以上
		A3 尺寸 157 克双面彩打	张	2.5	数 5 万张以下
			张	2	数 5 万张以上
20	名片类	300 克太阳白卡，5.5cm*9cm	盒	60	

	名片类	300 克铜版纸, 5.5cm*9cm	盒	30	
21	证件	PVC 卡, 5.5cm*9cm	张	15	
22	不干胶字	10cm 内	cm	0.25	
		10cm 以上	cm	0.2	
23	不干胶类	A3 彩打	张	5	尺寸小的话按单个不干胶计算(含排版)
		A4 黑白打	张	2	
24	白板类	绿板, 100cm*200cm	块	180	
		白板, 100cm*200cm	块	180	
		1.4 号, 100cm*150cm	块	180	
		白板支架式 10.28 号, 90cm*180cm	块	150	
		出入境支架白板玻璃, 100cm*150cm	块	350	
		1.4 号, 100cm*150cm	块	180	
25	台签类	亚克力 A4 书本展示架, A4	块	45	定做
		亚克力透明强磁展示牌, 10cm*20cm	块	35	
		A4 五层透明亚克力资料架	块	75	
		铝合金卡槽 L 型台签, 9.5cm*24cm	块	55	
		v 型桌牌定制, 20cm*9cm	块	20	3mm 厚进口亚克力
26	反光膜标识牌类	铝板反光膜定制, 19cm*60cm	块	105	上打两个 3cm 直径扁孔, 铝板厚度足 0.8mm
27	会员证	皮革封面, 烫金+裱糊工艺, 内页双胶纸走车线, 14.5cm*20.8cm	张	35	
28	红旗类	1 号 192cm*288cm	面	150	
		2 号 160cm*240cm	面	130	
		3 号 128cm*192cm	面	120	

	红旗类	4号 96cm*144cm	面	100	
		5号 64cm*96cm	面	80	
		6号 40cm*60cm	面	60	
29	国旗类	1号 192cm*288cm	面	180	单条价格
		2号 160cm*240cm	面	160	
		3号 128cm*192cm	面	140	
		4号 96cm*144cm	面	120	
		5号 64cm*96cm	面	100	
		6号 40cm*60cm	面	80	
30	奖牌类	桌面竖牌, 24cm*31cm 尺寸	块	45	腐蚀/有凹凸感
		钛金牌, 35cm*50cm 尺寸	块	240	
		铝沙金, 35cm*50cm 尺寸	块	350	
31	奖状	16开	本	25	
		8开	本	35	
		集体嘉奖(不干胶字+铝塑板+双面覆膜)	块	120	
32	证书	16开	本	25	立体警徽另加 40
		8开	本	35	
		6开	本	45	
33	投光灯	100W	盏	150	
34	三角铁	80cm 长	根	30	
35	铝方通		平方	450	
36	墙面粉刷		平方	60	
37	不锈钢边框泡沫底板覆户外车贴画面		平方	450	

38	小品	不锈钢焊接烤漆（提供样品）	平方	1500	
		镀锌管焊接烤漆	平方	1200	
39	墙绘（简易）		平方	120	简易
	墙绘（复杂）		平方	200	复杂
40	木工类	水泥板+铁架	平方	350	
		木工板	平方	150	
		铝塑板	平方	240	
		铁架	平方	150	
		喷砂	平方	90	
		铁架+铝塑板	平方	320	
		防水	平方	100	
41	拆装人工费（闲置物品）	高空	天/人	450	
		户外低空安装	天/人	300	
		户内安装	天/人	260	
		板材	张	180	
		油漆	平方	90	
		线条人工	米	30	
42	租赁类	帐篷	顶	120	
		宴会桌	张	30	
		宴会椅	张	20	
		台布	套	15	
	租赁类	桁架	米	30	
		舞台	平方	80	

43	拱门			个	450	
44	采购类	档案袋 1	100g 牛皮纸（单色）	只	1.5	
		档案袋 2	150g 牛皮纸（单色），带墙、无绳	只	1.8	
		档案袋 3	150g 牛皮纸（单色），带墙、有绳	只	2	
		C5 信封	100g（单色）牛皮纸	只	0.5	
		B6 信封	80g（单色）牛皮纸	只	0.4	
		笔记本	15*21 尺寸 48 张封面 210 克黑卡烫银或烫金	本	18	500 本起订
			17.1*24.6 尺寸 72 张封面 210 克黑卡烫银或烫金	本	28	500 本起订
			17.1*24.6 尺寸 64 张封面 210 克黑卡烫银或烫金	本	23	500 本起订
			塑化烫印 A5 封面，内页 100g 美白双胶纸 80 张/本	本	10	500 本起订
			塑化烫印 B4 封面，内页 100g 美白双胶纸 80 张/本	本	12	500 本起订
		红头文件	A4, 80 克复印纸一色	张	0.2	
			A4, 80 克复印纸二色	张	0.2	
		天堂伞		把	35	500 把起订带 logo
志愿者马甲		件	50	10 件起订带 logo		
45	墙面批灰			平方	30	
46	线型灯			米	55	
47	石膏板			平方	50	
48	三合板			平方	50	
49	艺术漆			平方	300	
50	木龙骨基层			平方	180	
51	乳胶漆			平方	75	
52	电线线路改造（强电）			平方	180	

53	电线线路改造（弱电）		平方	180	
54	内寸 3CM 雪弗板底板字形		cm	8	
55	免漆板造型	1cm 厚	平方	450	

★本次报价含材料款、设计费、附件配件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保修期内维护费、培训费、代理服务费和税金等费用。报价不单独体现设计费，设计费包含在各单项报价中。

三、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p>1. 响应供应商以最高限价为基础给出优惠，承诺优惠率是指响应产品的优惠率，“最高限价×（1-优惠率）”为该响应方的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响应处理</p> <p>2、单项超过 10（含）万元的项目不列入本项目范围；各入选单位全年合同金额累计不超过 30 万元。</p> <p>3.具体项目承接服务商及项目金额的确定：</p> <p>（1）单项采购金额在 5000 元以下的项目，由采购单位直接选定其中一家服务商进行采购。其中限价项目清单中列明的项目单价以响应方最高单价限价为准，其他未列明的项目由各单位向三家入围服务商发出询价单进行询价，以最低询价报价为准。</p> <p>（2）单项采购金额在 5000 元（含）以上的项目，由采购单位制作询价单，确定具体采购明细名称、单位、数量、最高单价限价等事项，向三家入围服务商发出询价单进行询价（其中限价项目清单中列明的项目单价不超过响应方最高单价限价），由最低报价服务商承接具体项目。</p> <p>4.结算清单中不得另设标准附件、包装、人工、设计、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具体项目经询价最终确定的制作和设计为不同入选供应商的，制作供应商应按其报价的 10%作为设计费支付给设计的入选供应商。</p>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响应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 每家入围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000 元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服务期	2 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止）
服务单位	兰溪市公安局及下属独立核算单位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 征集人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 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以符合要求的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3.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征集人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征集人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4.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前 附 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项目名称	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2	征集入围方式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10 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直接选定法。</p> <p>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p> <p>直接选定法是指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p>
3	报价要求	<p>1. 本项目征集采用质量优先法，报价采用固定费率（具体按采购需求），响应时提供《报价承诺函》；</p> <p>2. 不论响应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p>
4	分包	<p><input type="checkbox"/>A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 不同意分包。</p>
5	开标前答疑会 或现场踏勘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B 组织</p>
6	响应文件组成	电子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30（北京时间）</p> <p>地点：政采云平台</p> <p>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p>

8	样品提供	<p><input type="checkbox"/>A 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 要求提供，</p> <p>(1) 样品：<u>8mm 雪弗板覆户外写真 1 块；8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 1 块； 25cm*25cm 警徽定制 1 个 ； 不锈钢焊接烤漆 1 块</u></p> <p>(2)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 / /</u>；</p> <p>(3)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u> 详见评标办法</u>；</p> <p>(4)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是，检测机构的要求：<u> / /</u>；检测内容：<u> / /</u>。</p> <p>(5) 提供样品的时间：<u> 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00 前</u>；地点：<u> 兰溪市兰江街道九如街 150 号</u>；联系人：<u> 黄老师</u>，联系电话：<u> 0579-81293312</u>。请响应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p> <p>(6)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入围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入围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7) 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响应供应商自理。</p>
9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p> <p><input type="checkbox"/>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征集人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p>
10	项目属性	<p><input type="checkbox"/>A 货物类</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 服务类。</p>
11	征集标的所属行业	<p>标的：<u> 属于租赁和商业服务业</u>；</p>
12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落实	<p>本项目 <u>是</u>（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1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响应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
14	征集结果公告及征集入围通知书	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new/)。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15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无。 <input type="checkbox"/> B 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函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
16	签订合同时间	征集入围通知书发出后20日内。
17	合同公告	本项目征集框架协议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8	本项目预算金额	0万元/年
19	付款条件	1、根据报价单按次结算。 2、成交供应商在结算合同价款时需提供发票。
20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征集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征集、响应、评标、定标、考核、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征集人”系指征集公告中载明的采购代理机构及项目预算单位。
2. “供应商”系指向征集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4. “产品”系指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须向征集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征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征集文件规定向征集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9.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0.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行性要求条款的响应文件无效。“☑”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三）采购方式

采用框架协议方式进行。

（四）响应费用

不论响应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征集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五）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2. 支持绿色发展
- 2.1 征集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征集人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

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征集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响应无效。**

2.2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六）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响应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响应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供应商正式员工）。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征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在征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入围后发现的，入围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征集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七）质疑和投诉

1. 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2. 采购文件质疑：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采购过程质疑：响应供应商可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采购结果质疑：响应供应商可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

3.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 供应商须按上述规定，在政采云系统里提出质疑。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

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二、征集文件

（一）征集文件的构成。

本征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框架协议采购公告
2. 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
6. 合同主要条款
7. 响应文件格式
8. 本项目征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征集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为无效响应。

（三）征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征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要求征集人澄清。征集人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征集文件获取人。

2. 征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征集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对征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征集人以法定形式发布，征集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征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响应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商务、资信及其他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注：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响应操作指南及本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建议根据征集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一一关联。

路径：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操作指南

-**供应商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总体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电子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均由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及响应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 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征集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4 响应文件按照征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5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6 征集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三）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响应文件以及采购人与征集人就有关征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 响应计量单位，征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征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征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3. 征集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五）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应按征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六）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 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4. 在原定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

（七）响应无效的情形

1.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响应文件的。

2. 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

3. 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2）未按要求对资格文件进行承诺，或虚假承诺的。

(3)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函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 响应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5)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 响应有效期、服务承诺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征集文件要求的。

(7) 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不符合本征集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5.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偏离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2) 明显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 或者与征集文件入围“▲”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响应技术方案不明确, 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响应方案的。

6. 在报价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没有按照要求提供《响应报价表》。

7. 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征集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8.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八) 废标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 在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征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 征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四、开标

1.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但须准时在线参加, 直至

评审结束。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 响应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开启报价环节，供应商须在 15 分钟内在系统里 CA 签字确认。

3. 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主管单位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征集人委托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
5. 向征集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征集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征集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

（三）评标程序

征集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征集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征集文件一并存档。

1. 形式审查

1.1 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响应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不再评审。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再评标。

1.2 信用信息查询

1.2.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征集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供应商响应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2.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1.2.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实质审查

2.1 评标委员会审查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响应文件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2.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 报价审查

本项目采用固定费率，评审时须审查《响应报价一览表》。

4. 比较和推荐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入围供应商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 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同一份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征集文件其他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 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

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响应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质量优先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六、定标

1. 评标结束后，征集人在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框架协议采购公告的网站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 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征集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征集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入围供应商。

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征集人在政采云系统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七、框架协议授予

1. 征集人与入围供应商应当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一式六份，主管单位与入围供应商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二份），主管单位对框架协议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响应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予以纠正。

2. 入围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入围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 征集人须在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验收

1. 征集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

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征集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征集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 验收合格的项目，征集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征集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征集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地选择入围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响应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 110 号令）等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10 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质量优先法。

质量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单价的货物、服务进行质量综合评分，按照质量评分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技术分+商务资信

二、评标内容、细则及定标

本项目采用质量优先法。评标总分值由商务资信技术分（资信商务得分+技术得分）组成，总分值 100 分。评标小组根据商务资信技术得分从高到低选 3 家为协议入围单位，若投标单位少于等于 3 家，则全部入围。

当确定的协议入围单位放弃协议入围时，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依序选取得分次高者为协议入围候选人。

商务资信及技术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中相应资料页码
1	企业生产能力	0-8 分	投标人根据拟投入生产设备的先进性、数量等情况：喷绘机、户内户外写真机、覆膜机、激光雕刻切割机、条幅机、刻字机、胶装机、切纸机等设备，每项设备得 1 分，最高得 8 分，同类设备不得重复计分。 （设备必须为投标人所有，每项设备须提供设备照片、设备购销合同或发票扫描件等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2	经营场地情况	0-4 分	经营场所 \geq 100 平方米得 3 分，每增加 50 平方米，得 0.5 分。本项最高 4 分。	

			注：需提供经营场所的相关证明材料（自有场所需提供房产证复印件，房屋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协议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制作车间、设计室等相关照片等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3	项目组人员配置	0-3分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广告制作专业得1分； 2. 拟派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具有广告制作专业人员得1分； 3. 配有专业设计人员得1分。 （需提供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及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缴纳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4	岗位职责	0-4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有完善的人员管理规范评分。 1. 管理人员岗位职责科学，合理得0-2分； 2. 技术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合理得0-2分； 提供管理规范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5	同类业绩	0-2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0.5分，最高得2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6	完成评价意见	0-2分	根据响应人提供的同类项目，业主评价优秀等进行打分，提供一个优秀评价得1分，最高2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业主评价意见、实景照片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7	响应服务	0-5分	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响应时间综合评定。30分钟内在线响应的得5分；60分钟内在线响应的得3分；90分钟内在线响应的得1分；超90分钟的不得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8	项目实施方案	0-12分	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要求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总体安排情况：具体实施流程（包括设计、制作、运输、安装等）、实施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等内容的详细性、针对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方项目实施方案总体安排得0-3分； 具体实施流程得0-3分；	

			<p>实施进度计划得 0-3 分； 工期保证措施得 0-3 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9	管理流程	0-12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主要管理流程，包括运作流程、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信息反馈及处理等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可操作性每项得 0-3 分。最高得 12 分，未提供管理流程的不得分</p>	
10	企业规章制度	0-6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是否建立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质量管理体系，岗位职责、质量考核办法等每项得 0-2 分，最高得 6 分 不提供内部管理制度的不得分。</p>	
11	质量保证措施	0-5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等情况得 0-5 分。 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12	进度保证措施	0-4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进度保证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等情况得 0-4 分。未提供进度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13	安全保证措施	0-3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安全保证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等情况得 0-3 分。未提供安保保证措施的不得分。</p>	
14	售后服务	0-8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方案（包括后续服务承诺和履约保证、后续服务范围、维修保养具体内容、具体服务标准、服务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的优劣评价。每项得 0-1 分，最高得 8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15	安装、验收方案	0-4 分	<p>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每批次广告供货安装完成后有明确可行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和措施科学性、有效性综合评审每项得 0-2 分。最高得 4 分。 未提供方案或未描述的，不得分。</p>	
16	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措施	0-3 分	<p>根据响应供应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措施等：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内容是否合理、可行、具有操作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p>	

			合理化建议不切合实际或未提供不得分。	
17	与采购人之间的工作协调	0-3分	根据响应供应提供的与采购人之间的工作协调方案合理、全面、可行等 0-3分： 未提供工作协调方案的不得分。	
18	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不得分）	0-12分	根据响应供应提供的材质、工艺、外观等 1.1.8mm 雪弗板覆户外写真材质得 0-1分，工艺得 0-1分，外观得 0-1分，最高得 3分； 2.8mm 透明亚克力+3mm 有色亚克力材质得 0-1分，工艺得 0-1分，外观得 0-1分，最高得 3分； 3.25cm*25cm 警徽定制材质得 0-1分，工艺得 0-1分，外观得 0-1分，最高得 3分； 4. 不锈钢焊接烤漆材质得 0-1分，焊接烤漆工艺得 0-1分，外观得 0-1分，最高得 3分	

第五章 框架协议主要条款

协议编号：

甲方（征集人）：

乙方（入围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项目编号 lxsgaj202404080010）的征集的结果，签署本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期内，乙方、采购人双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定义

本协议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协议”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载明甲方与乙方协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其他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2. “甲方”系指兰溪市公安局。甲方不作为协议一方具体参加合同的实际履行。在实际履行中由采购人与乙方另行签订具体合同（结算单）。
3. “乙方”系指为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入围服务的单位。
4. “采购人”系兰溪市公安局及下属独立核算单位，与甲方享有同等权力。本协议下述各处所指甲方同时包含采购人。
5. “征集文件”是指“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征集文件。

二、适用范围及时间

- 1、**适用范围**：2024-2025 年度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
- 2、**框架协议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

三、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兰溪市公安局及下属独立核算单位。

四、服务内容和要求

服务要求

五、最高限制

按《采购需求中的最高单位限价》为基础给出优惠。

六、入围产品及协议价格

承诺在《采购需求中的最高单位限价》基础为让利。

七、知识产权

乙方或供货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八、产权担保

乙方或供货商保证所交付的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或供货商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九、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采购单位和乙方根据“政采云”平台签订的合同进行费用结算。未通过“政采云”平台签订的合同属于未纳入政府采购范畴，将拒绝进行费用结算。

十一、投诉制度、监管处罚

1. 服务期限内，采购单位有权就以下情形向甲方投诉乙方：

- (1) 在费用结算上弄虚作假的；
- (2) 超过协议承诺的价格和费用标准收取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绝提供服务或变相推诿的；
- (4) 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争揽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低于成本价的恶性价格竞争、诽谤竞争对手、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引导采购单位出现廉政问题等；
- (5) 影响兰溪市公安局形象的；
- (6) 未经采购单位同意擅自分包的；
- (7) 转包或变相转包的；
- (8) 未按合同约定提供足额服务人员的；
- (9) 拒绝通过“政采云”平台接单；
- (10) 出现安全问题，导致人身伤害、财产损失、信息泄密的；
- (11)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安全及特殊服务要求

乙方在提供服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相关安全要求，保障财产安全、人员安全、信息保密安全。

十三、履约延误

1. 在协议有效期内，如兰溪市公安局要求，协议应配合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技术资料、相应证明等材料。

2. 在协议期间，如发现协议企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理，直接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兰溪市公安局也将根据协议的要求报兰溪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对违法违规的供应商，予以“曝光”、暂停或取消供应商资格及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并根据相关规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提供的服务不到位、且无法提供合理的解释或拒不改正的。

对有下列情况的入围企业，视情节轻重予以具体处罚措施进行处理：

- (1) 无故拖延或拒绝签订协议，或拒绝按照网上谈判的成交价格及承诺的优惠条款执行的；
- (2) 非法转包或将项目分包的；
- (3) 在服务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4) 服务（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承诺的标准的；
- (5) 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或未能在承诺期限内提供服务；
- (6) 被采购人选择或随机抽取进入报价环节的供应商，出现未报价情况超过三次且无正当理由的；
- (7) 超过合同价格收取费用或采取减少服务项目等降低服务质量的；
- (8) 被投诉质疑，经证实情况严重的；
- (9) 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影响采购人正常采购活动的；
- (10) 违反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

十四、 督查考核及验收

采购人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协议采购供应商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协议采购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给予扣减10-30分诚信分，情节严重的暂停1至3个月协议供应商资格，直至取消协议入围供应商资格并依据协议追究其相应责任：

- (1) 未按采购结果签订供货或服务合同，或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2)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构成违约的；
- (3) 制作费用超过谈判时承诺比例的；直接议价结束后与采购人再次议价的；
-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与采购人协商变更合同主要条款的；
- (5) 未及时更新相关信息或者当高于市场价格时，未及时更新的；
- (6) 各级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违规及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 (7) 向项目有关经办人员提供回扣的；
- (8) 经行政主管部门检查，未达到广告制作的企业。

十五、 违约处理

（一）在协议履约过程中发现乙方或代理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依据框架协议管理办法、征集文件及框架协议等相关规定约定，可视情对其作出约谈整改、暂停乙方接受框架协议合同资格、取消代理商接受框架协议合同资格。

- 1. 未按框架协议入围结果签订合同，或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2. 合同授予后与采购人再次议价的；

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与采购人协商变更合同主要条款的。

(二) 在协议履约过程中发现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依据框架协议管理办法、征集文件及框架协议等相关规定约定, 可视情对其作出约谈整改、暂停框架协议入围资格。

1. 未及时更新维护产品及代理商, 影响采购人采购的;
2. 委托的代理商中有 3 家及以上因违规违约被取消委托协议的;
3. 各级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

(三) 甲方发现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 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 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 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 入围供应商及委托代理商超过 2 周无法保证框架协议全部适用范围或地域范围内供货的;
7.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上述 1、2、3 情形之一, 以及无正当理由放弃本框架协议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本框架协议的, 由甲方移送财政局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十六、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协议期有效内, 如产品及价格发生变更、产品升级换代或替代的, 入围供应商应当通过系统向征集人发起变更申请, 经征集人审核通过后生效。

1. 申请产品信息变更、升级换代或用新产品替代的, 变更后的产品配置参数、服务内容等不得低于原入围产品。
2. 申请价格变更的, 变更后的价格不得高于原入围价格。

十七、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本次框架协议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采取直接选定法。

直接选定法是指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 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并授予合同。乙方或其委托的代理商应在两个工作日内接受合同授予, 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

十八、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

1. 采购人证明能够以更低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 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 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

2. 采购人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 应当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1 个工作日内, 将成交结果抄送征集人, 由征集人按照单笔公告要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人应当将相关证明材料和采购

合同一并存档备查。

十九、入围供应商补充规则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征集人将启动补充征集工作。

1. 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
2. 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
3. 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二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二十一、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十二、协议生效及其它

1. 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解除协议应向财政部门备案。
3. 如有最新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按最新政策规定执行，不再签订补充协议。
4. 征集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协议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金华景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贰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行：

联系方式：

开户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项目编号：**lxsgaj202404080010**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 （1）经有关部门年检通过且在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
-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格式见附件）；
- （5）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6）符合国家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 （7）提供入围邀请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说明：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兰溪市公安局:

我方参与 XXX 项目【项目编号: XXX】政府采购活动, 郑重承诺: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不存在以下情况: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项目编号：lxsgaj202404080010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时需提供）；
- 4) 企业状况一览表（人员与技术力量、企业规模等）；
- 5) 企业资质证书（如有）；
- 6) 质量保证书；
- 7) 承诺书；
- 8) 企业业绩情况表；（如有需提供）
-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评审的各类证明材料）。
- 10)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说明：具体的响应文件组成按第四章投标须知及第六章评标细则的要求。

投标声明书

致：兰溪市公安局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入围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4、我方最近三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单位) 的在下面签字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唯一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的投标
及合同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价格文件

项目名称：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项目编号：lxsgaj202404080010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价格文件：

- 1、响应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 2、响应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响应报价一览表

序号	征集项目	服务时间	折扣率 (折扣率以“%”的形式填写， 如“八折”应填写为“80%”)
1	兰溪市公安局广告宣传制作服 务单位择优选择项目	2年，合同签订 之日起至2025 年05月31日	_____ % (不得高于85%)
<p>1. 广告宣传制作服务清单的最高限价为基础给出优惠，承诺优惠率是指响应产品的优惠率，“最高限价×(1-优惠率)”为该响应方的最高限价，否则做无效响应处理</p> <p>2. 折扣率报价不列为评审因素，仅作入围后二次成交供应商的价格限制。</p>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开标时间）

年 月 日